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根柱、公司总经理苗勇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怀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96,517,953.22	2,204,834,509.83	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4,449,013.91	598,995,488.12	-4.1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2,871,577.53	-38.88%	732,693,722.15	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391,838.36	-41.02%	-25,358,003.90	4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986,033.15	-34.04%	-40,350,526.48	4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2,282,087.09	2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37.50%	-0.09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37.50%	-0.09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5%	-2.03%	-4.32%	3.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12.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80,406.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79,455.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851.77	
合计	14,992,522.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05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国有法人	60.00%	172,523,52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3.37%	9,700,0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4,587,99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2,307,69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金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2,000,000			
顾力权	境内自然人	0.51%	1,464,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23%	655,200			
孙国庆	境内自然人	0.21%	613,700			
邓明	境内自然人	0.21%	591,09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172,523,520	人民币普通股	172,523,52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9,700,048	人民币普通股	9,700,0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87,990	人民币普通股	4,587,99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2,307,695	人民币普通股	2,307,69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金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顾力权	1,46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4,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55,200	人民币普通股	655,200			
孙国庆	61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700			
邓明	591,098	人民币普通股	591,0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超过 5% 以上的股东为中国石油济柴动力总厂，是本公司唯一发起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无通过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率	原因
货币资金	86,337,844.30	122,643,952.87	-42.05%	本期支付货款等致使余额减小
应收票据	12,015,940.00	52,564,643.60	-337.46%	本期支付货款等致使期末金额降低
预付款项	29,932,705.02	17,612,944.27	41.16%	本期预付材料款等增多所致
其他应收款	7,222,708.72	4,515,556.62	37.48%	本期末投标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411,536.41	5,790,651.54	38.47%	本期末增值税留抵增多等所致
预收款项	20,610,844.25	30,343,058.15	-47.22%	本期部分预收款客户开票结算等致使减小
应付职工薪酬	5,386,654.57	3,722,336.40	30.90%	本期末职工教育经费等余额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113,628.21	10,459,611.23	-235.93%	本期末实现税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75,548,854.22	26,827,595.56	64.49%	本期应支付租赁款等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811,529.69		100.00%	期末安全生产费用余额未支付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率	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499,937.23	-3,942,020.84	888.50%	本期存货等资产出现减值因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0,482.96	1,523,720.39	-3663.86%	本期实现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1,380.63	1,468,259.99	-78.76%	本期收到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444,713.53	27,411,000.76	40.98%	本期缴纳税费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18,804.30	26,098,148.07	-69.26%	本期支付租金等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80.00	267,910.00	-2296.33%	本期处置资产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9,226.07	252,402.60	36.78%	本期支付购建固定资产现金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469.04		100.00%	本期增加汇兑损益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为催收应收账款，公司将部分拖欠款项客户诉至法院（或提请仲裁），涉案金额6714.39万元，其中1226万元经调解后达成一致，剩余诉讼尚未结束。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阅索引
为催收应收账款，公司将部分拖欠款项客户诉至法院（或提请仲裁），	2015年01月16日	诉讼进展公告
	2015年01月31日	诉讼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承诺不减持上市公司股票	2015年07月10日	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10日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 年 07 月 10 日	公司办公楼 321 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 马宝玲 工行瑞信 张剑锋	公司经营等相关情况，未提供资料

董事长：吴根柱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